

证券代码：837541

证券简称：利昌科技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北京利昌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委托）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自然人或法人单位在山东济南投资设立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注册地（具体地址以工商注册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分别为人民币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其他自然人或法人单位共出资人民币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

本公司拟与自然人或法人单位在四川成都投资设立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注册地（具体地址以工商注册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分别为人民币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其他自然人或法人单位共出资人民币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同时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

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40,172,308.68 元；净资产额为人民币24,024,920.24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50%为20,086,154.34 元；净资产总额的50%为12,012,460.12 元，期末资产总额30%为12,051,692.604 元。公司本次的交易对价总额为1,000,000.00元。本次交易的资产总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50%；交易的净资产总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50%，所以本次交易未达到上述资产重组条件，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股东会有权决定单笔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以下的对外投资事项，故无需经股东会审议批准，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决定。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具体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

注册地：具体地址以工商注册为准

经营范围：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注册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自然人或法人单位	4,000,000.00	现金	实缴	80%
本公司	1,000,000.00	现金	实缴	20%

(二)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具体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

注册地：具体地址以工商注册为准

经营范围：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注册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自然人或法人单位	4,000,000.00	现金	实缴	80%
本公司	1,000,000.00	现金	实缴	20%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实际签定协议内容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优化公司的战略布局，为公司发展培育业务增长点，从而更加有效的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的发展出发，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和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完善其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不断适应业务新要求和市场新变化，积极防范并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将更有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利昌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利昌鸿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8日